

内蒙古自治区鄂尔多斯市中心医院
2018 年度决算公开报告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 2018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二、关于 2018 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说明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情况说明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决算情况说明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
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第五部分 部门决算公开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八、部门决算相关信息统计表

第一部分 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

本部门是本地区及相邻省市地区设备先进、功能齐全、技术力量雄厚、集医疗、教学、科研、预防、保健康复于一体的国家三级甲等综合性医院，是内蒙古医科大学临床医学学院。

作为国家公共卫生医疗机构，本部门不仅承担着本市居民的医疗卫生任务，还承接来自周边地区及全国各地区的患者的保健和诊疗，一直肩负着社会基本医疗保障和公共卫生服务的职能，承担着救死扶伤、防病治病的社会责任，是实现政府保护国民健康、维持社会稳定政策目标的重要基础，运行机制始终是体现社会公益性质。

二、机构设置及单位构成情况

本部门是综合型三级甲等综合医院，始建于1950年，注册地址：鄂尔多斯市伊金霍洛西街23号，注册资本：125747万元，现任法定代表人：张凤翔。医院现有2个院区，编制床位1200张，总建筑面积25.68万平方米。

第二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2018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年初预算数总计123230.84万元，决算数总计127775.92万元，较预算数增加4545.08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数中财政拨款收入为人员经费收入，决算数中财政拨款收入包括人员经费和项目收入。支出年初预算数总计120180.53万元总计，决算数120710.57万元，较预算数增加530.04万元，主要原因：决算数中包括项目支出人员经费。

二、关于2018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关于收支情况总体说明

本部门2018年度收入总计135,109.85万元，其中：本年收入合计127,775.92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00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7,333.93万元；支出总计135,109.85万元，其中：结余分配4,015.15万元，年末结

转和结余 10,384.13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总计减少 20,259.62 万元，下降 13.00%；支出总计减少 20,259.62 万元，下降 13.00%。主要原因：2017 年有以下经费收支，设备购置经费、债务还本支出及利息、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大会救护车购置经费等。

（二）关于 2018 年度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收入合计 127,775.9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9,518.35 万元，占 15.30%；事业收入 107,409.08 万元，占 84.1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848.48 万元，占 0.70%。

（三）关于 2018 年度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支出合计 120,710.5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621.60 万元，占 95.80%；项目支出 5,088.97 万元，占 4.2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26,405.19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6,886.83 万元；支出总计 26,405.19 万元，其中：年末结转和结余 9,791.87 万元。与 2017 年度相比，收入减少 26,328.45 万元，下降 49.90%；支出减少 26,328.45 万元，下降 49.90%。主要原因：2017

年有以下经费收支，设备购置经费、债务还本支出及利息、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大会救护车购置经费等。

（五）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16,613.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1,524.34 万元，占 9.50%；项目支出 5,088.97 万元，占 30.60%。

（六）关于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1,524.35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88.35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较上年减少 3,669.76 万元，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导致工资福利支出减少；公用经费 1,436.00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电费、物业管理费、其它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较上年减少 3,638.50 万元，主要原因是：物业管理费减少。

（七）关于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0%。

2、“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减少）0.00 万元。全年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车均购置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0.00 万元，车均运维费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

公务接待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其中：国内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国（境）外接待费 0.00 万元，接待 0 批次，共接待 0 人次。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财政性资金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996.6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7,754.39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4,874.88 万元，增长 169.30%，；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比 2017 年减少 89.10 万元，降低 100.00%；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242.25 万元，比 2017 年增加 2,366.65 万元，增长 270.3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4 辆，主要为救护车。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28 台（套），主要是电子输尿管镜、化学发光免疫分析仪、

彩色超声诊断仪等，比 2017 年增加 2.00 台（套）；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114 台（套），主要是电子肠胃镜、射频消融治疗系统、射频治疗仪、全自动流水线、全自动生化分析仪、钬激光外科手术系统等，比 2017 年增加 7.0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人员经费 10088.34 万元，支出时按照国家规定的工资标准发放给职工。

本部门严格按照上级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报送绩效目标，每月按时发放工资，公积金、医疗保险等按时准确发放到位，从无拖欠。本部门基于 RBRVS 的工作量考核方法，进行绩效管理和评价，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以下为常见专业名词解释目录，仅供参考，部门应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解释和增减。比如可将类级功能科目和经济科目细化解释到项级。）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填列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根据《关于事业单位提取专用基金比例问题的通知》（财教[2012]32号）规定，事业单位职工福利基金的提取比例，在单位年度非财政拨款结余的40%以内确定，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不包括事业单位净资产项下的事业基金和专用基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

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

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第四部分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

本单位决算公开信息反馈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莉 联系电话：0477-8363168